# 沈阳个人房屋租赁合同(17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月无边 更新时间：2024-10-13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沈阳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一根据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沈阳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一**

根据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为明确双方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将其合法拥有的房屋租给乙方，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房屋地址：辽宁省营口市老边区龙山大街宏景华府3号楼1单元501(76平)

二、租凭期限及约定：

1、该房屋租赁期共一年，自

2、房屋租金每年 大写 房屋到期终止，甲方验收无误后，将押金退还乙方，不计利息。

3、租赁期满终止，甲方有权收回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合同。

4、如遇拆迁，乙方无条件搬出，剩余租金甲方按未满天数退还。

5、如乙方未住满合同签订期限，中途违约，甲方有权不退还剩余款和押金。

三、房屋及屋内的设施，设备安全使用及赔偿：

1、在租赁期内，甲方应保证房屋及设施设备的安全可用性乙方必须合理使用;如乙方因使用不当造成其损坏，乙方应负责修复或给予按市场价的经济赔偿。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修改房屋，乱搭、乱建、乱修饰，损坏房屋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房屋，乙方应向甲方赔偿总租金20%的违约金，情节严重下，则须弥补全部损失。

3、乙方不得在出租房内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

四、房屋转让与转租问题：

1、租赁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租、转借房屋。

2、甲方同意乙方转租房屋的应另订立补充协议，乙方应依据甲方书面协议转租房屋，三方本人必须都在场。

3、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后即可生效。

五、其他说明：水、电、煤气、数字电视、取暖费、物业费、均由乙方承担，入住时水、电表数字：电 水 煤气 租赁期满后必须给结清以上费用

房屋内设施设备：家具1个、床2个、饭桌1个、茶几1个42寸液晶电视一台、空调1.5匹1个、冰箱1个、燃气灶1个、油烟机1个、热水器1个、洗衣机1个、电脑桌1个、沙发1组、窗帘3套，下水管道、马桶均无堵漏、门窗完好、地板完好、墙体完好、门、锁完好。

经双方共同检查，以上设施设备全部完好无缺。

六、以上内容甲、乙双方都同意，请签字

甲方签字 电话 乙方签字 电话

执行日期 年 月 日

**沈阳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二**

出租方(简称甲方)： 田婷 承租方(简称乙方)：邓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条款如下：

一、甲方将拥有产权或处置权的辽宁省朝阳市双塔区淮河路腾龙淮南花园一期34号107 的房屋(建筑面积226.3平方米)，出租给乙作使用。

二、租期从20xx年12月24日起至20xx年12月23日止。

三、该房屋每月租金为人民币 300元整，乙方每 6 个月向甲方缴纳租金1800 元整，并于每月的30日前交清，甲方须开具(收据或发票)给乙方。

四、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时，乙方应向甲方交纳12个月的房屋租金作为履约保证金和1000 元整的室内财物押金，上述保证金和押金合同期满后退还乙方。

五、租赁期间房屋的电话费、保安费、水电费、卫生费、电梯费、房屋管理费、物业费由乙方负责交纳。

六、乙方必须依约交付租金，如有拖欠租金，甲方每天按月租金的5%加收滞约金拖欠租金达30天以上，甲方有权收回房屋，并有权拒绝退还履约保证金。

七、甲方应承担房屋工程质量及维修的责任，乙方也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和用途。乙方因故意或过失造成租用房屋及其配套设施、室内财物毁坏，应恢复房屋原状或赔偿经济损失。

八、租赁期间，若甲方要收回房屋，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同时退还两倍的履约保证金;若乙方需要退租，也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同时不得要求退还履约保证金。

九、租赁期间，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房屋转租给第三方，或用于其他商业活动。租赁期满或解除合同时，乙方需结清费用后退还房屋给甲方;如需续租须提前一个月与甲方协商，若逾期不还又未续租，甲方有权收回房屋。

十、本合同如在履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纠纷，协商不成可请房屋租赁管理部门调解或起拆人民法院处理。

十一、本合同经签字或盖章后即时生效，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如有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出租人(或委托代理人)： 承租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盖章)： 签名(盖章)：

**沈阳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三**

出租方(以下称甲方)： 身份证号码：

承租方(以下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和《辽宁省城镇房产管理暂行条例》的规定，经出租方和承租方协商一致，签定本协议内容如下：

一、甲方将坐落于 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月租金 元，上达租 月，共计人民币 元。 租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终止协议收回住房，并且不予任何赔偿：

1、乙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2、乙方利用承租的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乙方将房屋结构设施毁坏，按时价向甲方赔偿的。

三、乙方在承租期间所承担的费用：电费、水费、煤气费、电话费、有线电视费、卫生费等费用。

四、乙方应向甲方交纳 元租房押金，防止各项费用超支。房屋承租期满，结算各种费用后，差额部分归还乙方。

五、乙方在租房期满前一个月内向甲方提出续租或终止本协议，如逾期不提出或不搬出的，甲方有权扣收保证金，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或执行，甲方因此所受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六、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煤气表： 水表： 电表：

甲方： 电话：

乙方： 电话：

签约日： 年 月 日

**沈阳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四**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 房屋出租给乙方居住使用，租赁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本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 元，按年结算。每年年初 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年租金。

三、乙方租赁期间，水费、电费、取暖费、燃气费、电话费、物业费以及其它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租赁结束时，乙方须交清欠费。

四、乙方同意预交 元作为保证金，合同终止时，当作房租冲抵。

五、房屋租赁期为 ，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在此期间，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合同，须提前三个月通知对方，并偿付对方总租金 的违约金;如果甲方转让该房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六、因租用该房屋所发生的除土地费、大修费以外的其它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在承租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无权转租或转借该房屋;不得改变房屋结构及其用途，由于乙方人为原因造成该房屋及其配套设施损坏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八、甲方保证该房屋无产权纠纷;乙方因经营需要，要求甲方提供房屋产权证明或其它有关证明材料的，甲方应予以协助。

九、就本合同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司法解决。

十、本合同连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沈阳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五**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承租方家庭成员姓名： 、 、 、 、 、 、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明确公共租赁住房租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保护双方合法权益，经双方协商签订如下合同：

第一条 甲方同意将 区 的住房(产权人为 )，作为公共租赁住房配租给乙方使用，建筑面积 平方米。

第二条 该房屋仅限乙方居住或与其家庭成员共同居住，乙方无权擅自处分该房屋。

第三条 房屋租赁期限自市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备案之日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

第四条 租金每6个月支付一次，乙方应于每6个月结束前向甲方交纳下6个月租金。乙方逾期交纳租金的，甲方从逾期之日起每日加收欠交租金总额2%的滞纳金。房屋租金标准为每月每平方米建筑面积 元。本合同期内如遇政府调整租金，仍按本合同约定的租金标准执行。(此款适用除长期租赁外筹集的公共租赁住房)

房屋租金总计为 元，每月为 元。该合同签订之日，由乙方代为甲方支付给出租房屋产权人或产权单位6个月的租金;其余租金每隔6个月结束前继续由乙方代为甲方支付给房屋产权人或产权单位一次。乙方租赁房屋属于保障部门租赁社会个人房源配租的，且由乙方代为甲方按市场租金支付给房屋产权人或产权单位租金的，保障对象应享受的公共租赁住房租金优惠(每月为 元)，在本合同签订后每隔6个月由区级住房保障管理部门返还给保障对象。(此款仅适用长期租赁社会房源筹集的公共租赁住房)

第五条 租赁期间，该房屋的供暖费、物业费由房屋产权人承担;水、电、煤气和有线(数字)电视费用等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乙方拖欠租金和水、电、煤气、有线(数字)电视、电话、宽带等费用，甲方可以通报其所在单位，从其工资收入或公共租赁住房租金优惠中直接划扣。

第七条 签订本合同时，乙方须按照签订合同时 个月租金标准向房屋产权人缴纳押金，为 元。

第八条 签订本合同前，乙方应与房屋产权人共同对房屋及其附属设备进行核验，并填写《房屋附属设施设备点交保管清单》。乙方应当爱护并合理使用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设备，不得擅自改变居住用途，不得转租、转借，不得擅自装修，不得擅自拆改和扩建。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设备的，应原样修复或赔偿损失。

第九条 房屋产权人以保障乙方的正常使用为原则，对房屋实施维修养护，乙方应对房屋维修养护工作给予支持和配合。租赁期间，因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设备出现损坏而影响正常使用时，乙方应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坏扩大，并立即通知房屋产权人维修。房屋产权人接到通知后应及时上门查看并落实维修。

第十条 房屋产权人确保该房屋消防安全设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的安全标准，并督促物业服务单位做好公共区域的消防安全工作。乙方承诺不在该房屋内或公共区域存放易燃易爆物品，不私自改变供水、供暖管、供电线路，不违规安装电器设备等。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均应积极配合住房保障主管部门或其委托人对住房使用情况及住户有关资料的检查。

第十二条 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时，甲方可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自通知书送达乙方之日起解除)。

1、采取虚报、隐瞒、伪造等手段骗取公共租赁住房保障的;

2、因就业、房产情况发生变化，不再符合公共租赁住房申请条件逾期不退出的;

3、将房屋转让、转租、出借、从事其他经营活动，或者用于违法活动的;

4、擅自装修或者改变房屋结构的;

5、累计3个月以上未交纳租金的;

6、无正当理由，连续3个月以上未居住的(以房屋所在小区物业服务公司或其他管理方的记录为准);

7、违反房屋使用规定且情节严重的其它行为。

第十三条 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应在7日内腾空该房屋，并通知甲方或房屋产权人验房验收及办理水、电、煤气、有线(数字)电视、电话、宽带费用等交接事项。验收时发现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有损坏或丢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十四条 乙方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本合同有关约定，且不腾退房屋的，甲方或房屋产权人有权单方收回出租用房。乙方在房内的物品，甲方或房屋产权人可在公证机关的现场监督下，进行清点、腾空，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五条 在本合同期满后，乙方如需续租，应在本合同期限届满前一个月内，按有关规定办理续租手续，并书面告知甲方。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按本合同约定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遇国家或地方政府法规政策调整，本合同与之有抵触的部分，以调整后的法规政策为准。

第十七条 其他约定事项：

1、租赁期间，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本合同自动终止，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乙方在租赁合同期内，因经济条件改善、收入水平提高而不符合公共租赁住房享受条件的，或购买(含购买经济适用住房)、受赠、继承其他住房的，应在三个月内退出公共租赁住房保障。

3、租赁期间乙方自愿退出公共租赁住房时，可提前向甲方申请终止本合同，双方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关费用的结算。

4、其它： 第十八条 协议履行期限内，如一方违约的，除正常结算外，另外需按三个月租金数额计算违约金补偿另一方。

第十九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及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签章)： 经办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紧急联系人：

联系电话：

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备案意见(章)

合同订立日期： 年 月 日

**沈阳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六**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武汉街17-6-1号11

电话：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武汉街17-6-1号11

电话：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基础上，经协商甲方愿意将经营﹑管理权属于自己的房屋出租给乙方，双方根据国家相关规定，达成一致协议。

为支持企业发展，甲方愿将房屋的使用权出租给乙方，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并特立本合同，以便双方遵守。

第一条 出租房屋坐落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武汉街17-6-1号11

第二条 租赁期限(本合同有效期)

自20xx年1月1日至 20xx年1月1日 ,为期 24个月

第三条 费用及交纳

一、租房押金

1.租房押金交纳标准为50元×租赁房屋总面积。

2.乙方租赁房屋总面积为52平方米，应交纳租房押金2600元。

3.乙方提前退房，甲方有权按每提前一个月扣除租房押金总额的十二分之一归甲方所有，具体数额依此类推。

4.乙方在任何情况下欠交租金时，甲方有权直接抵扣租房押金充抵租金，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追索。

5.对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甲方损失，甲方有权以租房押金抵扣。

二、租金

1.租金应自本合同签字的同时由乙方按季度向甲方交纳，以后的交纳时间为每季度的第一个月的前十天，标准见附页。

2.若乙方迟交租金，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滞纳金，收取标准为：

逾期一个月内的，甲方有权收取日租金的10%乘以迟交天数作为滞纳金归甲方所有;逾期一个月以上，不超过二个月的，甲方有权收取日租金的20%乘以迟交天数作为滞纳金归甲方所有。逾期超过二个月的，甲方可以采用协商或法律手段追回乙方所欠各项费用(含滞纳金)，其所发生的有关费用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逾期超过二个月的，甲方有权留置乙方租用房屋内的一切财产(物)，自留置之日起一个月内，乙方应完全履行义务，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房屋租赁合同》。同时对留置的财产(物)依法进行处理，由留置所引起的一切不利后果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收取违约金或留置乙方财产后，不影响乙方项下义务的履行或甲方其他权利的行使。

3.若乙方提前退房，需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请求，并经双方协商同意。同时甲方将向乙方收取45天的房租作为违约金归甲方所有，用以弥补因乙方提前退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四条 甲方义务

1.甲方应自乙方按合同交纳租房押金和租金之日起，按合同向乙方提供室内设施完好的房屋，否则，按本合同第四条项下的规定由甲方向乙方承担责任。

2.甲方负责房屋自身的维修(不包括房屋的附属设施)，除乙方人为造成的房屋损坏和不可抗力外，保证房屋不漏雨、倾斜、倒塌等。

3.承担出租房屋的房产税。

4.合同期内，在乙方正常履行义务的前提下，甲方不得提前终止本合同。否则，按租房押金的计算方式向乙方承担责任。

5.合同期内，甲方不得提高租房押金和租金。

6.出现其他违约情况时，依法承担责任。

第五条 乙方义务

1.按合同规定按时交纳租房押金及租金。

2.使用房屋前，检查好所用房屋及附属设施，之后发生的一切事故，除不可抗力及甲方责任外，承担修复和赔偿责任。

3.维护房屋整体结构，不得私自拆除和改建房屋。

4.如需对房屋内的配电设备，给排水设备进行更改，对房屋进行装修，须向甲方提出方案并经甲方批准后方可进行，批准后的方案若需更改须重新向甲方提出方案并经甲方批准，并承担由此给任何他方造成的损害责任;合同期满不再续租时，须恢复原状，不能(愿)恢复的，向甲方支付恢复所需的费用，该费用标准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乙方同时承担由于恢复给任何他方造成的损害责任。甲方有权批准或不批准乙方所提方案。

5.不得将所租房屋转租;不得利用所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否则，乙方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不利后果(包括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

6.承担承租地域内所发生的事故责任(包括安全生产、用电、防火防盗等)，对事故造成的相邻各方及甲方的损失负赔偿责任。

7.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一切规章制度。

8.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当依法经营，若发生诉讼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包括乙方被财产保全导致甲方房屋被查封)，乙方应当具实承担。

9. 三资企业承租房屋，除应当接受本合同中乙方项下所有义务外，应当依法向国家土地管理部门交纳土地使用费。

10.乙方不得占用大楼公用面积或在公共区域随意摆放物品，如乙方有特殊需要，需提前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方可进行。

11.乙方不得在承租场所内从事不符合《企业进驻国际创业中心申请审批表》，或未经甲方允许的非高科技开发经营的项目。

第六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中乙方项下的任何一项义务，甲方均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请求赔偿;甲方违反本合同中甲方项下的义务时，乙方也享有相应的权力。

第七条 合同期满前，如乙方需要继续承租该房屋，应当在本合同期满30天前向甲方提出继续承租的要求，经甲方重新进行资格审查批准后延续原合同期限或签定新的租赁合同;如在合同期满前双方不能达成一致，本合同到期自行终止。

第八条 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毁损，本合同自然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租赁关系如需恢复，须重新协商。

第九条 本合同如须经有关部门登记备案，费用由双方分担。

第十条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由双方协商一致作出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保留二份，乙方保留一份，自双方签字加盖法人公章之日起生效，效力相同。

第十二条 本合同解释权归甲方享有。

出租方： 承租方：

甲方经办人： 乙方经办人：

甲方开户银行及账号： 乙方开户银行及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沈阳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七**

甲方：(出租方)\_\_\_\_\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

甲乙双方按照互利、互惠、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根据《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签订以下厂房出租协议书样本：

一、被租厂房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门面房\_\_\_\_\_间。

二、租赁期限。租赁期为\_\_\_\_\_\_年，从\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合同期满后，甲方如果继续对外租赁本房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乙方必须在合同到期前10日内，与甲方商议签订新租赁合同，否则按自动弃权处理，甲方有权另行发包。

三、租金每年为\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必须于每年的十月一日前一次性将租金交齐，交不齐则视为违约，每超过一天，乙方应按每年房租的10%的罚款赔偿给甲方。

四、租赁期房屋的修缮。房屋属人为的损坏由乙方及时修缮，由于不可抗拒的损坏，由甲方及时修缮。

五、乙方在经营过程中的一切经济纠纷及其它任何责任与甲方无关。

六、厂房出租协议书样本的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在合同履行期内，乙方不征得甲方同意，无权将房屋转租给第 三者或相互对换房屋，否则甲方有权收回房屋。

2、在合同期内，如果甲方同意乙方将房屋使用权交付给第三者，本合同对原乙方与房屋使用权者继续有效。

七、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与第三者发生的一切经济、民事等纠纷，甲方概不负责。

八、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保持所租房内外所有设施完好无损，如果确需改造或增设其他固定设施，应征得甲方同意后再进行，所需经费由双方协商，合同期满时，乙方如需拆除，需将房屋恢复原样，不愿拆除或不得拆除的甲方不予补偿。

九、在合同履行期间，如有政策变化，市里统一规划等其它原因需要拆除房屋，其租赁费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本合同即终止。乙方要积极配合不得向甲方提出任何要求。

十、在合同履行期间，要遵纪守法，讲文明道德，自觉维护好室内外卫生。水、电费及社会公共收费(治安、卫生、工商、税务等)由乙方自行缴纳。

十一、甲方责任

1、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将房屋交给乙方使用，否则每超出一天应赔偿乙方年租金的10% 的经济损失。

2、不按合同内的条款规定修缮房屋的应赔偿乙方由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3、不得无故终止合同(第九条除外)，否则应赔偿乙方年租金的10%的经济损失。

十二、乙方责任

1、不得利用租赁的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

2、不得干扰和影响周围居民的正常生活。

3、不按合同内的条款规定修缮房屋的其它设施，根据造成的后果，赔偿其经济损失。

4、合同终止后要及时搬出，否则按租赁房屋缴纳租金，并处以租金的10%罚款。

十三、免责条件

如因不可抵抗的自然灾害，使双方或任何一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任何一方均不得向对方提出索赔要求。

十四、本合同未尽事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的有关条款，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五、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十六、本厂房出租协议书样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备注：租金由甲方签约人按年收租，并开具收据，如乙方违背，处以租金的50%罚款，甲方有权立即收回出租厂房。)

甲方(出租方)：\_\_\_\_\_\_\_\_\_乙方(承租方)：\_\_\_\_\_\_\_\_\_

手印：\_\_\_\_\_\_\_\_\_手印：\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沈阳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八**

出租人：

承租人：

广州市建设委员会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广州市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人(甲方)： 证件类型及编号：

承租人(乙方)： 证件类型及编号：

依据《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广东省城镇房屋租赁条例》、《广州市房屋租赁管理规定》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一)房屋坐落于广州市 区(县) 街道办事处(乡镇) ，建筑面积 平方米。

(二)房屋权属状况：甲方持有 (□房屋所有权证/ □公有住房租赁合同/ □房屋买卖合同/ □其他房屋来源证明文件)，房屋所有权证书编号： 或房屋来源证明名称： ，房屋所有权人(公有住房承租人、购房人)姓名或名称： ，房屋(□是 / □否) 已设定了抵押。

第二条 房屋租赁情况

租赁用途： ;居住人数为： ，最多不超过 人。

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此房屋仅作为家庭居住使用，不可作为商业(营业、办公等)、仓库、员工宿舍等用途。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和用途，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该房屋。

第三条 租赁期限

(一)房屋租赁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计 年 个月。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前将房屋按约定条件交付给乙方。《房屋交割清单》(见附件一)经甲乙双方交验签字盖章并移交房门钥匙及 后视为交付完成。

(二)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甲方有权收回房屋，乙方应按照原状返还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甲乙双方应对房屋和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及水电使用等情况进行验收，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乙方继续承租的，应提前 日向甲方提出(□书面 / □口头)续租要求,协商一致后双方重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第四条 租金及押金

(一)第\_\_ \_年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 元/(□月/ □季/ □半年/ □年)，租金总计：人民币 元整(¥： )。第\_\_ \_年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 元/(□月/ □季/ □半年/ □年)，租金总计：人民币 元整(¥： )。支付方式：(□现金/□转账支票/□银行汇款)，押 付 ，各期租金支付日期: ， 。

(二)押金：人民币 元整 (¥： ) 租赁期满或合同解

除后，房屋租赁押金除抵扣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租金，以及乙方应当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外，剩

余部分应如数返还给乙方。

第五条 其他相关费用的承担方式

租赁期内的下列费用中， (7)物业管理费(20xx年12月31日前) 由甲方承担， (7)物业管理费(20xx年12月31日之后) 由乙方承担， 自租赁期起始之日起 由乙方承担：(1)水费(2)电费(3)电话费(4)电视收视费(5)供暖费(6)燃气费(7)物业管理费(8)卫生费(9)上网费(10)车位费(11)室内设施维修费(12) 费用。

相关费用支付方式：(□现金/□转账支票/□银行汇款)，押 付 ，各期租金支付日期: ， 。本合同中未列明的与房屋有关的其他费用均由双方协商承担。如乙方垫付了应由甲方支付的费用，甲方应根据乙方出示的相关缴费凭据向乙方返还相应费用。

第六条 房屋维护及维修

(一)甲乙双方应当履行《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广东省城镇房屋租赁条例》、《广州市房屋租赁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义务;承租人保证遵守国家、广东省、广州市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房屋所在小区的物业管理规约。•禁止在房屋内从事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违法犯罪行为。

(二)在房屋租赁期内，乙方承诺不从事违反房屋安全、消防安全、治安、计划生育等活动，不得储存任何违禁品、易燃品、爆炸品等物，并协助、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房屋租赁、房屋安全、消防安全、治安、计划生育及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的查处工作。

在房屋租赁期内，一旦出现违法犯罪行为，所有责任由乙方负全责。

(三)租赁期内，甲乙双方应共同保障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处于适用和安全的状态：

1、对于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因自然属性或合理使用而导致的损耗，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 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因乙方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发生损坏或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该房产内需要安装或者使用超过水、电表容量的任何水电设备，应事前征得甲方同意，并由甲方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增容手续，费用由乙方负担。

(五)乙方不得擅自对房屋进行扩、加、改建(含改变间隔)、室内装修或增加设备;如有需要，必须经甲方同意并订立书面协议，并按规定重新议定租金，甲方有权对工程进行监督。

第七条 转租

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以外，乙方需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方可在租赁期内将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他人，并就受转租人的行为向甲方承担责任。

如违反则视为乙方自动放弃该房产使用权，本合同自动解除，保证金不予退还，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八条 合同解除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二)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本合同自行解除。

(三)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迟延交付房屋达 日的。

2、交付的房屋严重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影响乙方安全、健康的。

(四)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房屋：

1、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达 日的。

2、欠缴各项费用达 元的。

3、擅自改变房屋用途的。

4、擅自拆改变动或损坏房屋主体结构的。

5、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导致附属物品、设备设施损坏并拒不赔偿的。

6、利用房屋从事违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或者妨碍他人正常工作、生活的。•

7、擅自将房屋转租给第三人的。

(五)其他法定的合同解除情形。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有第八条第三款约定的情形之一的，应按月租金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有第八条第四款约定的情形之一的，应按月租金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并可要求乙方将房屋恢复原状或赔偿相应损失

(二)租赁期内，甲方需提前收回房屋的，或乙方需提前退租的，应提前 日通知对方，并按月租金的 %向对方支付违约金;甲方还应退还相应的租金。

(三)甲方未按约定时间交付房屋或者乙方不按约定支付租金但未达到解除合同条件的，以及乙方未按约定时间返还房屋的，应按 标准支付违约金。

第十一条 合同期满或解除

租赁合同期满或解除，乙方必须依时迁出，将其个人家具杂物全部搬走，并将房屋打扫干净。如迁出后五天内仍留下箱物不搬清，则作放弃权利论，由甲方全权处理，乙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天河区人民法院起诉，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第十三条 其他约定事项 。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及附件)一式 份，其中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执 份。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出租人(甲方)签章： 承租人(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 ： 国籍：

联系方式：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沈阳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房屋租赁合同书样本。

订立合同双方：

出租方：\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房屋租赁合同书样本。

第一条甲方将自有的坐落在\_\_\_\_\_\_市\_\_\_\_\_\_街\_\_\_\_\_\_巷\_\_\_\_\_\_号的房屋\_\_\_\_\_\_栋\_\_\_\_\_\_间，建筑面积\_\_\_\_\_\_平方米、使用面积\_\_\_\_\_\_平方米，类型\_\_\_\_\_\_，结构等级\_\_\_\_\_\_，完损等级\_\_\_\_\_\_，主要装修设备\_\_\_\_\_\_，出租给乙方作\_\_\_\_\_\_使用。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_\_\_\_个月，甲方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收回。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擅自将房屋转租、分租、转让、转借、联营、入股或与他人调剂交换的;

2.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拖欠租金\_\_\_\_个月或空置\_\_\_\_月的。

房屋租赁合同书样本期满后，如甲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乙方拥有优先承租权。

租赁合同因期满而终止时，如乙方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可与甲方协商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第三条房屋租赁合同书样本的租金和租金交纳期限、税费和税费交纳方式

甲乙双方议定月租金\_\_\_\_\_\_元，由乙方在\_\_\_\_\_\_月\_\_\_\_\_\_日交纳给甲方。先付后用。甲方收取租金时必须出具由税务机关或县以上财政部门监制的收租凭证。无合法收租凭证的乙方可以拒付。

甲乙双方按规定的税率和标准交纳房产租赁税费，交纳方式按下列第\_\_\_\_款执行：

1.有关税法和镇政发(90)第34号文件规定比例由甲、乙方各自负担;

2.甲、乙双方议定。

第四条租赁期间的房屋修缮和装饰

修缮房屋是甲方的义务。甲方对出租房屋及其设备应定期检查，及时修缮，做到不漏、不淹、三通(户内上水、下水、照明电)和门窗好，以保障乙方安全正常使用。

修缮范围和标准按城建部(87)城住公字第13号通知执行。

甲方修缮房屋时，乙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

出租房屋的修缮，经甲乙双方商定，采取下述第\_\_\_\_\_\_款办法处理：

1.按规定的维修范围，由甲方出资并组织施工;

2.由乙方在甲方允诺的维修范围和工程项目内，先行垫支维修费并组织施工，竣工后，其维修费用凭正式发票在乙方应交纳的房租中分\_\_\_\_\_\_次扣除;

3.由乙方负责维修;

4.甲乙双方议定。

乙方因使用需要，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可以对承租房屋进行装饰，但其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均应事先得到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对装饰物的工料费和租赁期满后的权属处理，双方议定：

工料费由\_\_\_\_\_\_方承担();

所有权属\_\_\_\_\_\_方()。

第五条租赁双方的变更

1.如甲方按法定手续程序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在无约定的情况下，本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甲方出售房屋，须在三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3.乙方需要与第三人互换用房时，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应当支持乙方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合同第一、二条的约定向乙方交付符合要求的房屋，负责赔偿\_\_\_\_\_\_元。

2.租赁双方如有一方未履行第四条约定的有关条款的，违约方负责赔偿对方\_\_\_\_\_\_元。

**沈阳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

出租人：

承租人：

居间人：

甲乙双方通过丙方的居间服务，本着平等、互利、自愿、诚实信用原则，经友好协商，双方就房屋租赁有关事宜达成一致，特订立此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租赁楼宇地点：四川省成都市\_\_街\_\_号\_\_商城\_\_楼\_\_单元。

二、租用面积：建筑面积共计\_\_平方米。

三、楼宇用途：乙方所承租的房屋只能作为商业办事处或办公机构场所使用。

四、租赁期限：从\_年\_月\_日起至\_年\_月\_日止共计\_\_年。

五、租金标准：每月每平米\_\_元，每月计人民币\_\_元。

六、物业管理费：每月每平米\_\_元，每月计人民币\_\_元，由乙方向物业管理公司缴纳，具体事宜由乙方和物管公司书面约定。

六、室内所耗水电费按国家规定价格以表计费，每月按时查表，乙方在查表后规定时间内缴清费用。

七、付款方式：采用预交结算法。租房费用每结算一次，每次计人民币\_\_元。首次租房费用在合同签订后三日内一次性付清，以后每月的租房费用亦在到期前一个星期内一次性支付。甲方按照租房费用的实际金额开具正规的租赁业发票。

八、履约保证：

1、乙方签约之日应向甲方支付一个月租共计\_\_元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届满不再续租时，乙方将完好物业归还甲方，并没有违约行为，业主即在十日内，将保证金返还乙方。

2、在租赁期内，乙方应合法经营，照章纳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乙方的营业执照，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以及经营相关的文件各一份。同样甲方亦应为乙方提供营业执照及房产文件。

3、在租赁期间，乙方应爱护房屋的设施、设备，不得损坏主体结构。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租赁房屋毁损，乙方应负责维修或在房租中作赔偿。乙方在对房屋装修时应提前三天向大楼物业工程部办理相关手续，方可进行装修。乙方在对房屋进行装修或布置网络系统工程前要将装修改造方案及图纸报甲方同意。如装修、改造、增添部分出现故障，后果自负，并须赔偿由此而造成的相邻客户影响和损失。

4、租赁期间，乙方应严格遵守市、区消防治安部门的有关规定，签定消防责任书，如乙方对租赁房屋使用不当，在乙方上班时间内发生的消防事故或治安事件由乙方承担经济责任和民事责任。在下班后发生的案件，由公安机关裁定责任。

九、违约责任：

1、在租赁期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所租赁的房屋转租给第三方，否则，甲方视乙方违约，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及剩余租金，并有权收回出租的房屋。

2、乙方在承租期内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缴付租金的，每逾期一天按月租金的0.3%缴纳违约金，逾期超过7天不缴纳租金的，甲方可以单方解除合同，不返还履约保证金，并向乙方提出赔偿。

3、租赁期间，乙方不能改变经营用途和范围，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租赁合同生效后，甲方不得将已出租的房屋转租给第三方或提前收回，如有违反，应付给乙方两个月房租作为违约金。

十、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解除合同。

2、乙方由于自身的原因需解除合同时，应提前两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应在十日之内书面回函给乙方。如乙方单方解除租赁合同属违约行为，甲方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及所交租金并有权将该房屋收回，如乙方人为损坏房屋及设备，应照价赔偿。

3、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合同可以解除。由于不可抗力在大楼内造成甲方或乙方的人身或者财产损失的，双方均不承担赔偿责任。

4、装修及装修附加部分在解除合同或合同履行完毕后，乙方应完整将其房屋整体移交给甲方，不得拆出房屋装修部分。甲方无义务对装修及添加的装修部分予以补偿。

5、经协商双方同意，解除或终止合同后，甲方需验收物业是否完好无损，如有损坏应在乙方所交的房租中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违约金及所欠的水、电费和乙方应承担的费用，其超出部分退还给乙方。如乙方所交保证金或剩余房租款不足以补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时，应负责赔偿。结清房租、物业管理费、电费、停车费用等，方可在三天内搬迁完毕，否则按违约而论。

十一、租赁期满，租赁合同自然终止，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两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定租赁合同。

十二、本合同壹式叁份，三方各执壹份，经三方签字盖章并在甲方收到履约保证金及房租后开始生效执行。

甲方：乙方：

代表：代表：

丙方：

代表：

签约日期：

**沈阳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一**

房屋座落：\_\_\_\_\_\_\_\_\_区\_\_\_\_\_\_\_\_\_楼\_\_\_\_\_\_\_\_\_单元\_\_\_\_\_\_\_\_\_号房屋使用面积：\_\_\_\_\_\_\_\_\_平方米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乙方承租甲方管理的上列房屋作为\_\_\_\_\_\_\_\_\_使用，双方议定遵守事项如下：

一、本租约为乙方取得承租房屋使用权的凭证。甲、乙双方均有遵守国家有关住宅法律和本市房屋政策、法令的义务。

二、房屋租金数额因房屋条件或租金标准变动时，其租额得予调整，每月租金，乙方应于\_\_\_\_\_\_\_\_\_日前交清。

三、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可以终止租约，收回房屋：

把承租的房屋转让，转借或私自交换使用的

未经甲方同意私自改变承租用途的

无故拖欠租金三个月以上的。

四、甲方根据修缮标准检查，维修房屋和设备，保障安全、正常使用。甲方维修房屋时，乙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碍施工。在正常情况下，如因检查不周，维修不及时，以致房屋倒塌，使乙方遭受经济损失时，由甲方负责赔偿。

五、甲方鉴定房屋危险，不能继续使用，必须腾出时，乙方应按期迁出，其居住房由甲方解决。如乙方籍故拖延不迁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六、甲方对乙方承租的房屋进行翻建大修后，乙方有优先承租权，但事先应签订协议。

七、乙方对承租的房屋及室内装修设备，应负责保管，爱护使用，注意防火、防冻。如有损坏，乙方应负责修复或赔偿。楼梯间、门道、走廊等公用房屋和设施，乙方应爱护使用，注意照管，防止损坏。

八、乙方不得私自拆改、增添房屋或设备。如属必需时，应事先取得甲方同意或另行签订协议后方可动工。否则，乙方应负责恢复原状。

九、乙方退租房屋时，应于七日前通知甲方，并办清以下手续：

交清租金和应交纳的赔偿费。

按照租约负责保管的房屋及装修设备。

撤销租约。

十、乙方承租甲方代管、托管的房屋在发还原主时，甲方得终止租约。

十一、乙方承租的房屋因国家建设，特殊需要必须腾让时，甲方得终止租约。乙方所需房屋按有关规定办理。

十二、本租约自立约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有效。一或\_\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议解决。

十三、其他\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代表人\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沈阳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二**

房屋租赁合同最新的范本

出租方：\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

根据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为明确双方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房屋地址：塘南新村北区120幢401室内的一间单间。用于普通住房。

二、租赁期限及约定

1、该房屋租赁期共一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房屋租金：每月\_\_\_\_\_元。按月付款，每月提前五天付款。另付押金\_\_\_\_\_元，共计\_\_\_\_\_\_元。

(大写：\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

房屋终止，甲方验收无误后，将押金退还乙方，不计利息。

3、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普通住房使用。

4、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前一个月内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房屋修缮与使用

1、在租赁期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乙方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负责修复或给予经济赔偿。

2、该房屋及所属设施的维修责任除双方在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约定外，均由甲方负责(但乙方使用不当除外)。甲方进行维修须提前七天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配合。

3、乙方因使用需要，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可以对房屋进行装修装饰，但其设计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方案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后方可施工。租赁期满后，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的义务。

四、房屋的转让与转租

1、租赁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2、甲方同意乙方转租房屋的，应当单独订立补充协议，乙方应当依据与甲方的书面协议转租房屋。

五、乙方违约的处理规定

在租赁期内，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租金20%的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直至达到弥补全部损失为止。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将房屋转租、转借给他人使用的;

(2) 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或损坏房屋，且经甲方通知，在规定期限内仍未纠正并修复的;

(3) 擅自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或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4) 拖欠房租累计一个月以上的。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各执一份，签字后即行生效。

七、其他说明：水电数字由甲乙双方与其他承租方平均分配

甲方： \_\_\_\_\_\_\_\_\_\_\_

乙方： \_\_\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沈阳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三**

出租方(甲方): 男/女， 年 月 日出生，身份证号码

承租方(乙方): 男/女， 年 月 日出生，身份证号码

经甲乙双方协商，乙方租甲方门面房间，位于 ,达成协议如下：

1、租房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水费由 方负责，电费单价按供电所收费单据平均价计，租房 元。由乙方一次性付清。

2、房屋主体不能改变，屋内家，用具不得损坏，丢失，否则，照价赔偿。

3、乙方必须正确用电，用水，时刻注意放火，防盗，防事故，保证自己和他人地生命和财产安全，公共区域不得堆放杂物及垃圾，保证公共区域的整洁。

4、现金等贵重物品乙方必须妥善保管，如有丢失，责任自负。

5、乙方不得把社会闲散人员带入房内，对自身安全负责。

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如有违约，赔偿对方经济损失。

甲方(签字)：乙方(签字)：

年月日

**沈阳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四**

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该房屋坐落于 。 该房屋具体情况为： 结构，总建筑面积：平方米综合用房，装修状况 现状 ，乙方对该租赁标的物的现状已充分了解，并自愿按现状租赁。

第二条 房屋用途

该房屋租赁用途为： 。乙方保证，在租赁期内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前，不擅自改变该房屋用途。如需增减或变更经营种类，需提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并出具确认书后，作为本合同附件，乙方方可进行经营，否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乙方按本合同承担违约责任。

第三条 房屋改善

租赁期内，乙方对该房屋及附属设施进行装修、装饰或添置新物需提前 15 日向甲方提交装修方案，经过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实施。乙方不得擅自拆改房屋主体结构和房屋外观，不得擅自在承租范围内建设其他建筑物。

第四条 租赁期限

(一)房屋租赁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计年。

(二)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本合同期满乙方自愿放弃优先承租权，乙方有意继续承租的，应提前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要求，征得同意后甲乙双方重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三)租赁期限届满前，双方应提前六个月就事后事宜进行协商。

第五条 租金及保证金 (一)租金标准：租赁期间，年租金(币种为人民币)为：万元(大写：整 )。

(二)租金支付时间：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支付年月至年月日租金元，按先支付租金后使用的原则，上半年年租金万元分别于上一年12月20日前支付，下半年租金万元分别于当年6月20日前支付。

(三)租金支付方式：乙方通过银行将租金汇入甲方指定账户(开户行：，账户名：，账号： )。

(四)租赁保证金：

1、甲、乙双方商定本房屋租赁保证金为万元(大写：万元整)，在本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向甲方一次性交纳。

2、对乙方拖欠的租金及其他应交纳款项，甲方有权从保证金中扣除。在保证金扣除后 15日内乙方应补足保证金。

3、甲、乙双方商定在租赁期满或本合同正常终止后 60 日内，若乙方无拖欠房租及其他应交纳费用时，并且对房屋主体结构无损坏，甲方将租赁保证金计息全额退还给乙方(保证金按照央行同期存款利率计)。

第六条 其他费用

房屋交付后，与该房屋有关各项费用的承担方式为：

(一)乙方承担其自身消耗的包括但不限于水、电、气、热、空调、通信、电视等各项费用。

(二)乙方承担政府有关部门按规定收取的其他各项费用及物业管理相关费用。

(三)乙方应保存并按甲方要求出示相关缴费凭据。

四)甲方依法承担房屋租赁相关税费。

第七条 房屋的交付及返还

(一)交付：

合同生效后，租金自年月起计算。乙方于年月日自行按房屋现状接收使用。

(二)返还：

1、乙方应在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10日内返还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甲乙双方验收认可后在《房屋附属设施、设备清单》上签字盖章，视为房屋实际返还时间。乙方拒不按约交房的，乙方除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甲方还有权采取停电、停水等措施，乙方将承担因此而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损失。

2、返还房屋时，乙方应清偿其所欠甲方及其他各项应缴费用。

3、对乙方添置的新物，在保证不损伤甲方原有设施基础上，乙方可拆除搬迁属于乙方的财产、设备等物件，而对于乙方装饰、装修的与建筑不可分离的部分，具体处理方法为乙方放弃收回 。

4、返还后对于该房屋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遗留的物品，甲方有权自行处置并从保证金中扣除发生的处置费。

第八条 房屋及附属设施的维护

(一)租赁期内，甲方承担该房屋主体结构的维护、维修责任。该房屋结构经有关部门鉴定有损坏或故障时，乙方应负责及时修复，因维修房屋结构影响乙方使用的，应相应减少租金或延长租赁期限。

(二)乙方承担所承租范围内全部房屋附属设施的维护、维修责任和费用(包括给排水、热力、电力、空调、电梯、消防、弱电、电信、电视等管线及设施设备)。

(三)对于乙方的装修、改善和增设的他物甲方不承担维修的义务。

(四)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发生损坏或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承担赔偿责任。如乙方拒不维修或拒不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可代为维修或购置新物，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对于该房屋结构因自然属性或合理使用而导致的损耗，乙方不承担责任。

第九条 转租

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该房屋整体转租、转借他人 。

第十条 水电气

(一)乙方自行或委托甲方安装单独计量租赁房屋的水、电、气表，安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租赁房屋的水、电、气使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并按期自行缴纳使用费用。收费标准根据国家水、电、气供应部门制定的价格执行。

(三)根据水、电、气供应部门规定，在使用前需办理申请或开户手续等的，由乙方自行办理，甲方协助。

(四)如乙方未按时缴纳水、电、气费，导致停水、停电、停气给自身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第十一条 物业管理

(一)乙方应认同该房屋所在的物业管理，自觉遵守物业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并遵守物业所在社区居委会或管委会的各项要求。

(二)乙方经营项目须符合国家相关要求， 污水 排放等应符合国家标准。

(三)乙方自行负责其经营场地内的物业管理，以及场地内的供电线路、消防设施、通讯线路、宽带网络、自用空调系统等的维修与更换。

(四)乙方空调外机的安装应统一有序，原则上不能破坏和妨碍建筑立面的整体观瞻，具体安装方案以甲乙双方议定并书面签字确认后的《装修方案》为准。

第十二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租赁期内，如该房屋产权变更时，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租赁合同继续有效。

2、甲方应尽可能向乙方提供便利，以配合乙方的营业。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该房屋的相关证照，配合乙方在办理营业执照及消防、环保、用电等方面的许可，费用由乙方自理。

3、甲方按合同约定收取租金，对电费、水费等其他应付费用的交纳以及租赁场所的环境卫生、安全等影响到甲方的各类情况有权进行监督。

4、甲方不得擅自干涉乙方在自己承租的房屋内进行合法的正常经营活动。若乙方有违法经营行为并损坏甲方名誉，甲方有权追究其赔偿责任;若乙方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负，且不得影响甲方商业信誉，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5、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经营活动是否合法、是否遵守双方协议进行监督。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租赁期内应按照其营业执照所规定的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在经营过程中，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否则乙方须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2、乙方应按时交纳租金、电费、水费。所涉及到的卫生、排污、垃圾清运及物业管理等各类规费由乙方负责交纳。

3、乙方自行负责租赁范围内的物业管理工作，包括保安、保洁、设备设施的维修维护及日常管理，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按《改造方案》要求并经消防部门验收合格后使用，由乙方承担该房屋的消防风险责任。乙方应购买火灾保险及租赁标的内所有的有关设施设备财产险、公众责任险及其他必要的保险，并承担费用。由于乙方未购买火灾保险或保险赔偿不足的，而导致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5、乙方应爱护所使用的租赁房屋，在租赁期间，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房屋损害应由乙方负责赔偿或修缮。

6、乙方在租赁期间，应对该房屋区域内的治安、消防、卫生、环保负责，并制定、落实各项安全制度和措施，确保租赁场所的安全。对在租赁场所内或因租赁场所及承租人引起的种类事故承担责任。

7、乙方使用所租赁房屋或在经营过程中不得影响居民生活。因乙方原因影响居民生活的，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消除影响，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8、乙方同意甲方因房屋保养、水电维修以及防盗、防火检查等情况而进入乙方场所。

9、乙方对房屋进行必要的装修，但不得破坏房屋结构，装修方案需事先取得甲方书面认可，装修期间与附近居民造成矛盾由乙方自行解决。乙方在装修或设施改造时，应根据规定取得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手续并符合安全要求。擅自装修、改造所造成的后果及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10、乙方在约定的使用范围内开展活动，不得占用未经甲方认可的任何场所。

11、租赁期满，乙方应立即清理现场，所移交的房屋、场所以及水电等设施应保证处于良好使用状态。各类广告、宣传、标识、标牌及临时搭建物自动拆除，并保证场所的清洁卫生。

12甲方已告知该房屋的目前租赁状态，乙方须承担对上一轮承租户的清退腾空工作。清退腾空过程中，如发生现承租人或其转租的第三人所主张的任何赔偿、补偿或迟延交付房屋等一切后果，均应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主张任何赔偿或补偿。

第十三条 合同的解除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1、该房屋因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列入房屋拆迁范围的。

2、因地震、火灾(非乙方或第三方责任)以及其他自然灾害、突发公共事件等不可抗力致使房屋毁损、灭失或造成其他损失的。

(三)甲方交付的房屋经有关部门鉴定为危及乙方安全而致使乙方无法使用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四)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该房屋：

1、乙方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或未按期补足保证金达30日以上的。

2、因乙方欠缴各项费用达 30 日以上的或金额累计达 万元以上的。

3、擅自改变该房屋用途的。

4、擅自拆改变动或损坏房屋主体结构及附属设施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装修改造的。

5、擅自将该房屋整体转租、转借给第三人的。

6、利用该房屋从事违法活动的。

7、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一)在租赁期内，如果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擅自终止履行合同，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剩余租期的租赁费总额的10%支付违约金，且已支付款项不予退还。

(二)甲方有本合同第十三条第(三)款约定情形的，应按三个月的租金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三)乙方有本合同第十三条第(四)款约定的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收回房屋，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缴清欠付房租及其他欠款，并按三个月的租金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有本条第四款情形的，同时适用。

(四)乙方拖欠租金或迟延返还房屋的，每逾期一日按年租金标准的千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累计至违约行为终止。

(五)因不可抗力因素或政府行为(如拆迁)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时，本合同自行终止，租金按实际使用日计算，拆迁赔偿中涉及乙方自行装修的赔偿部分归乙方所有，其余赔偿归甲方所有。

(六)乙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承诺、义务和保证的，甲方有权限期纠正，拒不纠正或逾期不纠正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按三个月租金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五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 依法向标的物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 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双方未发出书面的经由对方签收的新地址修正通知函件之前，以本合同中地址为最终确认地址，有确认函的，以确认函中的新地址为准，以中国邮政发出信函的，寄出后第6日视为对方收悉。

3、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沈阳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五**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

甲、乙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甲方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坐落于 市 区 。

第二条 房屋用途

该房屋用途为租赁住房。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意改变房屋用途。

第三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第四条 租金。

该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 百元整。¥ 元。

该房屋押金为(人民币) 百元整。¥ 元。

第五条 租赁期间房价的调整

1、 如遇到周边房租发生调整时，则甲方将相应调整租金标准。

2、 甲方在调整房租时，应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

3、 对于房租的调整，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如乙方不能接受时，乙方应在3天之内退房。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乙方应每 个月预支付一次租金给甲方，应付租金为(人民币)： 仟 百元整，¥ 元。

2、乙方应在上阶段租金到期之日提前10天预支付下一阶段的租金，并将租金打到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3、如乙方未能在上阶段租金到期之日提前10天内预支付下一阶段的租金，甲方视乙方终止本合同，甲方有权收回房屋，并按(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就行处理。

4、当月租赁时间未满10天时按半个月计算;超过10天时按一个整月计算。

第六条 交付房屋期限。

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3 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

第七条 维修养护责任

1、日常的房屋及室内设施的维修费用由乙承担。

乙方在租赁期间，负责管理房屋及室内设施、物品的损失和维修费用，如因使用不当乙方应承担赔偿损失的责任。

2、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就行经济赔偿。

乙方如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设计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方案均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方可施工。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选择以下权利中的一种：

(1)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2)要求乙方恢复原状。(3)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租赁期间，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或所在小区内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第八条 关于房屋租赁期间的有关费用

在房屋租赁期间，以下费用由乙方支付：

1、水、电、有线电视、宽带等费用;

2、煤气费用;

3、物业管理费用;

4、其他费用。

第九条 房屋押金

甲、乙双方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由乙方支付甲方(相当于 个月房租的金额)作为押金。

第十条 租赁期满

1、租赁期满后，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甲方则优先同意继续租赁;

2、租赁期满后，如甲方未明确表示不续租的，则视为同意乙方继续承租;

3、租赁期限内，如乙方明确表示不租的，应提前一个月告知甲方，同时甲方将扣除乙方一个月租金作为对甲方的补偿;

4、乙方交房时，应保证房屋及各设施、物品完好，如有损坏或丢失，乙方应及时修复或补充，否则甲方将按原价3—5倍价格从押金中扣除。如经甲方验收合格时，甲方应退还乙方剩余的租房款及押金。

5、租赁期限内，如甲方明确表示不租的，应提前一个月告知乙方。乙方交房时，如经甲方验收合格时，甲方应退还乙方剩余时间已支付的租房款及押金。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乙方如违反本合同的规定，甲方将扣除乙方缴纳一个月租金作为违约金并终止租赁合同。

2、乙方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甲方有权责令停止转让行为，终止租赁合同。同时甲方将扣除乙方全部租赁金及押金。同是根据事态的严重性决定是否移交当地公安机关。

第十二条 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房屋毁损和造成损失的，经双方共同确认认可，乙方可不承担相应责任。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第十五条 其他约定

(一)开始租赁时的水、电、煤气等表状况：

(1)水表现为： 度;(2)电表现为： 度;(3)煤气表现为： 度;

(4)租赁期满后，乙方应将所欠费用加纳齐全，并得到甲方认可。

(二)甲方提供相应的说明及手册：

(1)物业管理服务协议(1份);(2)住宅使用说明书(1份);(3)业主手册(1份);(4)生活指南(1份);(5)家用燃气采暖/热水器使用说明书(1份)。

(三)甲方提供给乙方物品如下：

(1)入户大门钥匙 把、防火门钥匙 把、单元门钥匙 把、管道进钥匙 把;

(2)写字台 个、餐桌 张、沙发 张、茶几 个、床 张、。

(3)租赁期满后，乙方应如数将以上物品交予甲方。

(二)乙方应提供有效证件的复印件1份及有效联系方式。

第十六条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沈阳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六**

一、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码：

姓名：

地址：

二、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

姓名：

地址：

三、甲方同意将坐落在重庆市九龙坡区华龙苑20栋1单元2-2住房一套租给乙方使用。

四、租赁期限：

(1)租赁期为月月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交回，如乙方要续约，需在本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申请。

(3)房屋租赁期内，家电损坏的维修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有电视机、冰箱、热水器、燃气灶、空调)。

五、租金。

(1)租金每月人民币元(大写)一次性付给甲方。签订本合同时，乙方必须向甲方支付押金 元。

(2)租赁期间，乙方不得转租此房，如转租他人，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并不退还乙方所有费用，每月租房所产生的所有附属费用由乙方支付。

六、双方责任：

(1)乙方使用该房时，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和用途，不得储存任何易燃品，违禁品，爆炸品等物，同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有关规定，遵守社会主义道德。

(2)乙方租赁期间所产生的债务由其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3)租赁期未满，甲方要求收回房子，视为违约。租期未满，乙方如不租房，甲方不退任何费用。

七、其他：乙方在租赁期间，如发生不安全事故(家具、电器)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沈阳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七**

出租方：承租方：

甲、乙双方于位于双方至目前为止履行情况良好。由于如下条款。

一、甲乙双方一致同意提前解除合同》，上述合同租赁期计至容，终止执行。

二、乙方应于年月日前按照原状返还租赁房屋及附属物品、设年年月月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年月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房屋，房屋总面积原因方要求终止原《房屋租赁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双方提前终止合同相关事宜达成日之后，尚未履行的合同内施设备等。返还前，乙方会同甲方对租赁房屋的设施设备、物品及水电使用等情况进行验收，乙方承担返还租赁房屋之日前的水费、电费等一切费用。

三、依附于租赁房屋的装修等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损坏租赁房屋内原有的基础装修、设施设备、物品等，如有损坏，照价赔偿。乙方撤出租赁房屋后，遗留物品视为放弃，甲方有权处置。

四、如乙方不按时退租，每逾期一天，须向甲方支付原合同月租金3%的违约金。逾期达五天，甲方有权强行收回租赁房屋并进行清理，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乙方负责。

五、原合同终止后，乙方除应付租金外，同意补偿约赔偿金。

六、若乙方未能按期办理完退租手续或给甲方产生任何其他损失，甲方有权用押金冲抵乙方所欠费用或遭受的损失。

七、原租赁合同终止后，任何一方均无须承担原租赁合同项下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同意就原租赁合同事项互不追究法律责任。

八、本协议书自双方盖章或签字之日起生效。元给甲方作为提前解

九、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租方：签约日期：

承租方：签约日期：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